

开阳县自然资源局关于《贵州省开阳县永温磷矿项目选址、节约集约用地及规划条件论证综合报告》的批前公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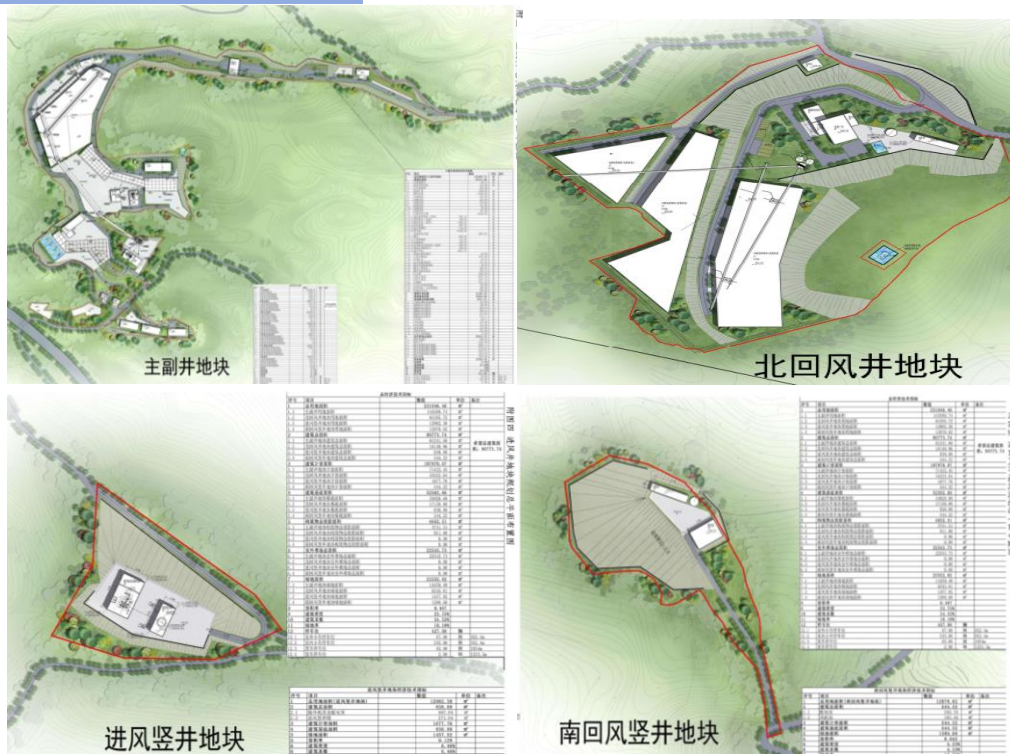
简介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(2019修正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(2024修正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(2019修正)、《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》(自然资规〔2026〕1号)、《国土空间调查、规划、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》(自然资发〔2023〕234号)等相关要求。开阳县自然资源局组织贵州省开阳县永温磷矿项目选址、节约集约用地及规划条件论证综合报告,现将论证综合报告主要内容予以公告,广泛征求社会意见。

一、规划范围:

本项目已纳入《开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。项目位于开阳县永温镇,属于以磷矿资源开发为基础的矿山建设项目。项目建设有利于落实开阳县以磷化工为主导的先进制造业发展目标,服务国家重要磷系现代化化工产业和新能源基地建设,与区域产业发展定位相适应。项目区位于贵阳市东北方向,距贵阳市约110公里,距开阳县城约30公里,距永温镇约15公里,距金中镇约11公里。

规划调整方案主要内容



地块名称	容积率	建筑系数	绿地率	建筑限高(米)
主副井地块	< 0.6	< 45%	> 8%	< 55
北回风井地块	< 0.6	< 35%	> 10%	< 35
进风竖井地块	< 0.2	< 10%	> 10%	< 35
南回风竖井地块	< 0.2	< 10%	> 10%	< 35

二、其他事项

此为规划条件论证综合报告调整的批前公示,最终地块规划设计条件以县级人民政府批复为准。

三、联系电话

开阳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电话: 0851-87251323

四、公示日期: 自公示之日起7个工作日



开阳县自然资源局
2026年5月28日